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更換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起：

1. 吳煒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辭任後，彼不再擔任授權代表、提名委員會與投資委員會各委員會成員及彼於本集團擔任的所有其他職務；及
2. 張建國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行政總裁、授權代表及提名委員會與投資委員會各委員會成員。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授權代表及提名委員會與投資委員會成員辭任

越秀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吳煒先生(「吳先生」)自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起辭任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以便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上。辭任後，彼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與投資委員會(「投資委員會」)各委員會成員及彼於本集團擔任的所有其他職務。

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吳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的貢獻表示感謝。

委任執行董事、行政總裁、授權代表及提名委員會與投資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建國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行政總裁、授權代表及提名委員會與投資委員會各委員會成員，自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起生效。張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先生，46歲，加入本公司前，彼於廣州越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廣州越秀」)及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地產」，一家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23)) (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體系內的人力資源、內控及企業文化建設擁有逾15年高級管理經驗。

於二〇〇三年一月至二〇〇五年九月，張先生任職於越秀地產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市城市建設開發有限公司(「廣州城建開發」)，最後擔任人事培訓崗高級主管。於二〇〇五年十月至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彼擔任廣州越秀人力資源部經理及董事會秘書。於二〇〇六年十二月至二〇〇九年一月，彼任職於廣州越秀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州造紙股份有限公司，最後擔任人力資源部部長。於二〇〇八年十一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張先生擔任廣州越秀的紀檢監察部部長。於二〇〇八年十一月至二〇一七年一月，彼擔任廣州越秀及廣州越秀一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東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的紀委副書記。於二〇一六年七月至二〇二二年一月，彼任職於廣州城建開發，最後擔任紀委書記。

自二〇一六年七月起，張先生擔任廣州城建開發的董事。自二〇二二年一月起，彼擔任越秀地產的副總經理，及自二〇二二年二月起，彼亦擔任廣州城建開發的副總經理。

張先生於過去數年一直擔任本公司控股股東集團的高級管理職務，負責監察戰略規劃及整體經營管理等工作。

作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張先生將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戰略(包括收購計劃)的制定與實施。鑒於張先生過去數年於本公司控股股東擔任高級職務累積的經營及管理經驗，董事認為，張先生將能夠促進與廣州越秀及越秀地產之間的溝通，在預算管理、內部資源分配及項目管理等方面為本集團貢獻其寶貴知識，從而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營運效率。

張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六月獲得中國中山大學行政管理專業法學學士學位。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初始固定任期自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內有關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重選或輪席告退的條文，張先生的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而屆時將合資格重選連任。張先生將根據服務合同收取酬金每年人民幣800,000元(乃由董事會考慮張先生的背景、經驗、資歷以及彼將於本集團承擔的職責及責任並參照現行市場費率後釐定)。張先生亦將有權就其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享有董事會可能釐定的酌情表現花紅。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i)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概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與委任張先生有關且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張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越秀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張建國、毛良敏及張勁
非執行董事：	林峰(主席)、姚曉生及楊昭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誠明、許麗君及陳元亨